

河南地矿职业学院教学场地租赁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115



采 购 人 ： 河 南 地 矿 职 业 学 院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 丰 汇 国 际 项 目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日 期 ： 二 〇 二 六 年 九 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0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2
3 响应文件	13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5 单一来源采购	15
6 合同授予	16
7 纪律和监督	16
8 询问、质疑和投诉	17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 合同	2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8
1 报价函	30
2 报价函附录	31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2
4 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34
5 响应承诺函	37
6 分项报价一览表	38
7 服务承诺	39
8 其他资料	40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河南地矿职业学院教学场地租赁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地矿职业学院教学场地租赁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115

三、**项目预算金额：**3150000 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1. 采购范围：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包含所有内容。
2. 服务期限：一年。
3. 服务标准（服务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4. 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 供应商名称：郑州荣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供应商地址：郑州市中牟县轩城大道与余庆街交叉口东北角。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和项目特点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是否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8 日，每日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参与供应商请将营业执照或单位其他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盖章后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并电话告知代理公司（注：若法定代表人参与无须提供授权书，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上述授权书中需包含邮箱及联系方式，邮箱：fenghuihenan@163.com）。供应商须保证提交的资料清晰、完整、真实，采购代理机构对以上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最终认定。

3. 售价：500 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9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中原区冬青街 46 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 3 号楼 11 层会议室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采购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地矿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永继路 51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561890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冬青街 46 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 3 栋 11 层

联系人：张艺馨、王统

联系方式：0371-609982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艺馨、王统

联系方式：0371-609982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采购人	名称：河南地矿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永继路 51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56189068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冬青街 46 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 3 号楼 11 层 联系人：王统、张艺馨 联系方式：0371-60998298
1.1.3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1.4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1.1.5	项目名称及编号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1.6	合同履行期限	同服务期限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采购预算金额	3150000元
1.2.3	采购项目性质	服务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3.2	简要技术要求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1.3.3	服务期限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3.4	服务标准（服务要求）	合格，满足采购人需求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参加单一来源采购时，1.2-1.5 项内容按照规定提供相关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此项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和项目特点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是否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分 包	不允许
1.11	偏 差	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最高限价（单价）：2700 元/人 注：（1）本项目预算金额 3150000 元为预估价，合同签订以单价为准。 （2）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单价）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时间：自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之日或单一来源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u>3</u> 个工作日内
		形式：书面形式提出并加盖公司印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邮件形式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	时间：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形式：供应商自行查看, 无须回复。
2.3.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邮件形式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2.3.3	供应商确认收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	时间：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形式：供应商自行查看, 无须回复。
3.3	响应有效期	60日历天（协商截止之日起）
3.4	响应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单一来源采购不收取响应保证金，需提供响应承诺函。
3.5.3	签字或盖章要求	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5.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贰</u> 份
3.5.5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订均应采用A4打印纸，胶装方式装订， 纸质版响应文件须加书脊（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字号不限）。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的地址： <u>XX（项目名称）项目单一来源响应文件</u>

		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4.2.1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见单一来源公告
4.2.2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见单一来源公告
4.2.4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协商时间和地点	协商时间：同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协商地点：同首次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5.2	协商小组的组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3人组成协商小组。
6.3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代理服务费用以实际中标（成交）金额为基准，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办[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计算。 单位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郑州锦江花园支行 账号：255988530812 行号：10449106808 备注：转账时请备注项目名称（可简写）代理服务费。
9.2	是否要求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	√ 要求提交电子版； ①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包含全部响应文件内容的电子文档 ②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及份数：U 盘一份（签字盖章后 PDF 格式） ③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
9.3	政府采购政策	1. 如采购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如提供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强制政府采购产品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3.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

		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4.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 5.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公示、审批手续。 6.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9.4		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u>圭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联系电话：<u>0371-60998298</u> 通讯地址：<u>郑州市中原区冬青街 46 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 3 号楼 11 层。</u>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 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租赁协议后，每学期末，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票据，且甲方对乙方履行本协议的情况考核合格后于 20 个工作日内将费用转入乙方指定账户。该项费用每学期末支付 1 次。 4. 履约验收要求：符合响应文件及采购文件的要求。 5.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 号），成交供应商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 6.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7. 成交公告发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因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系统设置，本项目采购公告无法在政府采购网发布，故本项目仅成交公告发布该网站。） 8. 现场协商记录表中报价应填写“单价”。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单一来源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1 本次单一来源项目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2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3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采购预算金额、采购项目性质和资金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采购项目性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服务期限和服务标准（服务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简要技术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服务标准（服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服务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采购项目的供货和相关服务的企业；
- (8) 已通过正规渠道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
-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0)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条件。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单一来源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除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如需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等内容以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1.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

- (1) 采购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2.3 款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完全认可。

2.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

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通知已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
- (2) 报价函附录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联合体协议
- (6) 响应承诺函
- (7) 服务承诺
- (8) 其他资料

3.2 价格构成及报价要求

3.2.1 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报价之间有差异，以单价为准。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2.2 响应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安装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3.2.3 响应总报价应完全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分项。

3.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协商后对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响应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非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允许的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而予以拒绝，供应商将承担违约责任。

3.2.5 本项目的报价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供货及服务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供应

商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3 响应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4 响应保证金

不要求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5.4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份数及电子文档格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5.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4.1.2 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递交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协商截止时间前递交首次响应文件。

4.2.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5.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单一来源采购

5.1 协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协商，并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协商小组

协商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协商小组负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

5.3 协商过程

5.3.1 **资格审查：**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响应承诺函(见附件1)。

5.3.2 **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料一致、供应商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服务期限、服务标准（服务要求）、合同履行期限、响应有效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见附件1)。

5.3.3 **技术评审：**依据供应商的技术响应、服务承诺、报价情况及市场价格与供应商进行协商，最终商定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协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进行说明。

5.3.4 协商情况记录

协商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在保证质量且价格合理前提下，确定单一来源供

应商为成交人，并编写协商情况记录，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示情况说明；
- (2) 协商日期和地点，采购人员名单；
- (3) 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协商小组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协商小组成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协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5.4 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5.5 成交结果公告

5.5.1 采购人应当在公示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5.5.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标的的基本概况以及协商小组名单。

6 合同授予

6.1 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公示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2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在协商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6.3 履约保证金：不要求。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单一来源采购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不得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协商工作。

7.3 对协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协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以及及与协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协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协商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以及与协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中，与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协商程序正常进行。

8 询问、质疑和投诉

8.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协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3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8.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6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内容

1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财务要求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书
		纳税要求	
		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信用要求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2	符合性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料一致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报价	报价未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服务期限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服务标准（服务要求）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有效期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附件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2026-2027 学年学校安排

（一）需要满足 1166 人正常教学所需的教室、宿舍、食堂、运动场、办公室等场所。

二、项目需求

（一）租赁场地付费标准为：学校按照人民币元/生/年（含税）的标准向出租方支付租赁场地费用，该费用包含协议期内租赁所产生的场地租赁费、住宿费、后勤管理费、物业费、水费、30 度电/宿舍/月、教室用电、公务区域用电、安保、保洁、宿管、人员管理等一切费用（总额=学生人数×元）。

（二）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可容纳 1166 人左右（具体以学生入住人数为准）所需的教室、宿舍、食堂、运动场、办公室等场所。各场所具体应达到的标准：

- ①教室桌凳齐全。桌子、椅子、空调、教学用投影仪或智慧黑板等教学设备。
- ②宿舍 6-8 人间，干净整洁，床、桌、柜齐全，配备卫生工具，空调、热水器。
- ③食堂满足学生正常就餐需求，有民族窗口。
- ④运动场所及设施能满足正常教学需求，应提供篮球场、乒乓球场等学生活动场地；
- ⑤提供基本办公设施，包括办公桌椅等基本设施；
- ⑥教师及管理人员提供办公席位、住宿床位；
- ⑦提供免费的办公网络针对学校管理及教务老师。

（三）费用支付：甲乙双方签订租赁协议后，每学期末，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票据，且甲方对乙方履行本协议的情况考核合格后于 20 个工作日内将费用转入乙方指定账户。该项费用每学期末支付 1 次。

第四章 合同

租赁协议

甲方： 河 南 地 矿 职 业 学 院

乙方：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甲方(承租方):河南地矿职业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白沙园永继路51号

统一信用代码: 12410000MB1P733866

乙方(出租方):

地址:

统一信用代码:

因甲方办学需要,甲方承租乙方的产业园区作为甲方的校区。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租赁内容

(一)乙方出租场地地址为: _____, 占地面积约____亩, 建筑面积约____平方米。乙方向甲方出租的场地作为教室和办公用房、实训室用房、宿舍用房, 建筑面积共为____平方米。

(二)乙方须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全部场地、设施设备完整交付, 交付时同步出具场地交接清单; 逾期交付的, 每逾期一日按年度租赁总费用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____日,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乙方全额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并赔偿甲方招生、教学筹备全部损失。

(三)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可容纳1166人左右(具体以学生入住人数为准)开展正常教学所需的教室、宿舍、食堂、运动场、办公室等场所。各场所具体应达到的标准:

- ①教室桌凳齐全。桌子、椅子、空调、教学用投影仪或智慧黑板等教学设备。
- ②宿舍6-8人间, 干净整洁, 床、桌、柜齐全, 配备卫生工具, 空调、热水器。
- ③食堂满足学生正常就餐需求, 有民族窗口。
- ④运动场所及设施能满足正常教学需求, 应提供篮球场、乒乓球场等学生活动场地;
- ⑤提供基本办公设施, 包括办公桌椅等基本设施;
- ⑥教师及管理人员提供办公席位、住宿床位;
- ⑦提供免费的办公网络针对学校管理及教务老师。

(四)产权情况。土地及楼宇归 乙方单独所有(乙方提供不动产权属证书复印件交甲方备案)。因乙方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或场地存在权属纠纷导致甲方权益受损, 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五)乙方保证所提供给甲方的教学环境、住宿场所及设施完好并能够满足甲方开展教学及学生生活,乙方负责日常维护保养,负责设施的安全、消防、卫生工作,负责包括楼道、洗手间及环境卫生等在内的正常运营管理工作。租赁期间,对于甲方提出的设施问题,乙方应在48小时内予以解决,若未能及时解决影响甲方教学及学生生活,甲方有权自行维修或委托第三方维修,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开展正常教学活动,不得开展任何违法违规等有害乙方利益的相关活动。
2. 甲方不得在乙方不同意的情况下对乙方的教学生活设施进行装修改造、改变结构,不得损坏教学、生活设施内的物品。若甲方有上述行为的,所造成的物品损坏由甲方负责维修和更换;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对甲方设施进行改造,改变结构的,应当按乙方要求恢复原状,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若甲方因教学实际需要,确需对部分设施进行装修改造,应提前5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交书面改造方案,详细说明改造内容、范围、时间安排等。乙方应在收到方案后的5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答复,逾期未答复视为同意。
3. 协议期满甲方应将乙方提供的教学生活设施交还乙方,并将甲方正常开展教学提供的设备设施无偿带回,恢复设施原样。
4. 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正规发票后,应依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无特殊原因不得无故延迟或扣减。
5. 因乙方产权、场地、安全问题导致甲方被迫停课、搬迁、安置学生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全部未结租赁费用,直至乙方彻底解决全部问题。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提供的教学住宿场地、设施、设备不符合安全标准等原因造成甲方教师、学生或其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和一切费用。
2. 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根据自身工作要求加强对学生的管理。乙方的要求应以合理必要为限度,不得影响甲方开展正常的教学活动,不得影响学生的正常生活。
3.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对所提供给甲方的场所及设施、设备有合法的处置权,确保甲方能正常使用本款约定的场所及设施以满足甲方开展教学及学生生活的目的,并就使用上述场所及设施免受任何第三方追索或主张权利。如因第三方对上述场所及设施追索或主张权利影响甲方正常开展教学活动或学生正常生活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因此解除本合同的,乙方无权要求甲

方支付费用，乙方已经收取的租赁费用，应全额退还甲方，并向甲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4.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或校企合作名义向学生收取除饭卡制作费、宿舍自用空调电费两项以外的任何与本协议租赁关系有关费用。

四、租赁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 租赁场地付费标准为：甲方按照人民币____元/生/年（含税）的标准向乙方支付租赁场地费用，该费用包含协议期内租赁乙方场地所产生的场地租赁费、行政办公用房费、住宿费、后勤管理费、物业费、水费、30度电/宿舍/月、教室用电、公务区域用电、安保、保洁、宿管、人员管理等费用（总额=学生人数× 元/生/年）。

(二) 在校生数的确定：具体以甲方安排学生实际住宿数为准。

(三) 费用支付：甲乙双方签订租赁协议后，每学期末，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票据，且甲方对乙方履行本协议的情况考核合格后于20个工作日内将费用转入乙方指定账户。该项费用每学期末支付1次。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信息：

账号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五、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10万元

履约保证形式：转账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合同期限满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六、违约责任

(一) 合作过程中，双方应按照协议约定，自觉全面地履行各自义务，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协议。若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解除协议，若一方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协议有效期内，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一方要求提前终止本协议，须提前三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经对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终止，并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影响和经济损失。

(二) 乙方发生下列任一情形，均构成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乙方按当年租赁总金额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因此导致甲方另行租赁临时校区、学生校外安置、教学设备搬迁、停课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据实全额赔付。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差额部分：

1. 场地存在权属纠纷、被司法查封、第三方占用，严重干扰正常办学；
2. 设施故障长期拒不维修，月度故障逾期未修复累计 3 次以上；
3. 擅自停水停电断网、封闭教学生活场地超过 24 小时；
4. 多次违规向学生收取协议外费用；
5. 提供虚假产权、场地合规证明文件；
6. 交付的租赁场所严重危及甲方安全或者健康的，如房屋结构存在严重安全隐患、房屋内存在有毒有害物质超标、房屋供电、供水、排水、消防等基础设施不符合国家或地方相关安全标准等，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该租赁场所的；
7. 其他影响乙方使用情形。

七、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自2026年 月 日起至2027年 月 日止，合作协议一年一签。合作期满，如需继续合作，同等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合作权。

八、附则

(一)甲乙双方合作过程中形成的备忘录、会议纪要、协商意见等与合作有关的书面文件或材料均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和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应将争议提交租赁场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诉讼结果对甲、乙双方有约束力。与诉讼有关的一切实际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交通费、住宿费或差旅费、公证费、保全担保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三)本协议履行期内由于任何原因提前终止本协议或本协议期满终止，不影响任何一方行使本协议期限内尚未行使完的权利，亦不免除任何一方在本协议履行期内尚未履行完的 义务，也不免除本协议终止前的任何违约责任。双方应做好合作项目中未毕业学生的后续工 作，努力维护学生合法权益。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视作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五)关于本合同的文书、通知均应按照本合同载明地址或法定地址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应当在变更前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照原地址寄出后3日即视为有效送达。邮件被退回或拒收的亦按此处理。

(六)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合同章（含骑缝章）后即生效，协

议正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河南地矿职业学院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6 年 月 日

时间：2026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河南地矿职业学院教学场地租赁项目

单一来源

响应文件

（封面）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报价函
2. 报价函附录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5. 响应承诺函
6. 分项报价一览表
7. 服务承诺
8. 其他资料

注：响应文件格式不作为否决响应的依据，供应商可在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情况下做出调整。

1 报价函

致：（采购人）

1. 根据已收到的河南地矿职业学院教学场地租赁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意遵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采购项目概况”实施本项目，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并承担其任何质量缺陷等问题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2. 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愿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终协商价格作为最后报价。

3.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若能成交，保证在_____（服务期限），全面履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内容执行；我方保证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并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 我方同意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60天内保持响应文件有效，在此响应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响应文件的承诺，本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成交。

6. 除响应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并根据协商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7. 如果我方成交后，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项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8. 我方愿接受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合同价款计算和调整方式。

9.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10. 所有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邮 箱：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报价函附录

供应商	
采购编号	
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报价，但以商定的最终价格为成交价）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服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同服务期限
优惠与服务承诺	（可另附页）
备 注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若是法定代表人参与，保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可删除。

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60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供应商的资格及证明文件

（一）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二）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处理。

2. 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三) 能证明供应商资格的其他资料

5 响应承诺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 (2)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6)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7)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的响应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8) 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9)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成交无效，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年	合计（元）
1	河南地矿职业学院教 学场地租赁项目	人				
租赁场地付费标准为：学校按照人民币元/生/年（含税）的标准向出租方支付租赁场地费用，该费用包含协议期内租赁所产生的场地租赁费、住宿费、后勤管理费、物业费、水费、30 度电/宿舍/月、教室用电、公务区域用电、安保、保洁、宿管、人员管理等一切费用（总额=学生人数×元）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该表格仅供供应商参考填写，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增减。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8 其他资料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____（项目名称）____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单一来源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

现场协商记录表

项目名称	河南地矿职业学院教学场地租赁项目
供应商	
商定的最终价格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合同主要条款	
其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不需附响应文件中，协商现场填写